

大数据与决策研究

2024 年第 68 期（总第 288 期）

广西壮族自治区信息中心
广西壮族自治区大数据研究院

2024 年 12 月 2 日

激发广西公共数据开发利用市场主体新动能 亟需解决三方面根本性问题*

近年来，推动广西构建公共数据要素市场化交易体系事关全区统一开放数据要素市场改革根本性、基础性、长远性工作，相继出台了《广西数据要素市场化发展管理暂行办法》《广西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总体工作方案》等指导公共数据市场化开发利用相关政策制度。在 2023 年广西公共数据授权运营试点应用中，激发市场主体动

* 本研究系“广西公共数据要素市场的价格形成机制与收益分配激励机制研究”（合作课题）阶段性研究成果

能仍面临激励不足、流通不畅、定价与分配不明三个根本性问题，亟需从公共数据资源化、资产化、资本化三阶段加强前瞻性整体布局。

一、制约我区公共数据要素市场主体发展的根本问题

（一）问题之一：缺乏有效激励，补偿机制未健全

开发利用公共数据需有关市场主体承担相关费用、风险和责任，但难以获得直接回报。2023年自治区设置300万公共数据运营试点补贴作为积极性激励，用于6家试点单位、1个运营平台开发单位及1个交易平台共同申请¹，对体量较大的试点单位在实际运营过程中，千万量级补贴激励性不足，难以覆盖运营成本；对于试点以外的市场主体，推动公共数据授权运营面临公共数据产品收益小、运用成本高、补偿机制不健全等问题，难以从加工开发、市场运营中获得高溢价性经济回报，部分市场主体急于投入公共数据产品开发利用。

（二）问题之二：顾虑流通风险，授权门槛未畅通

公共数据合规流通规则不明确、数据安全难以保障、流通过程繁琐等问题降低了公共数据流通效率，导致公共数据流通成本过高。一方面，政府侧基于公共数据安全风险顾虑，尽可能减少公共数据实质性开放，使得市场主体对公共数据的开发利用和融合应用程度较低。同时，依据“原始数据不出域”原则，数源单位对公共数据授权门槛限制较高，价值

¹ 数据来源：《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调整数据要素市场化改革试点奖补资金预算的通知》（桂财建〔2023〕144号）

较高的公共数据资源通常部署在电子政务外网公共网络区，而市场需求方通常不具备接入该网络环境条件，且网络申请环节耗时较长，整体协调难度较大、时间成本较高。另一方面，行业主管部门业务管理要求与公共数据开发利用需求存在矛盾。以市场迫切需求的不动产登记数据产品为例，因自然资源部文件要求不动产登记信息第三方查询要有强授权，而市场需求方（金融机构）对身份认证均采用接口核验形式并未满足上传原件形式要求，且以人脸核验接口代替身份证原件作为认证材料的数据提供方公安部门无意背书，导致该产品暂未实现市场化使用。

（三）问题之三：面临定价两难，分配路径未明晰

公共数据定价的公益性与市场性难以平衡，收益分配暂无清晰路径。一是公共数据产品具有公共属性和公益性，当前没有可参考的定价标准，因运营单位制定市场定价过程受限于政府指导价，担忧市场化定价过高不利于数据开放利用、定价过低可能引起国有资产流失风险发生，直接影响了市场主体参与积极性。二是基于对收益分配机制缺失、数据产权不清晰、责任主体未明确等考虑，使试点范围之外的市场主体持观望态度，尚未入场参与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如2023年广西选取不动产登记、道路运输经营、生猪供养、工业企业运行、惠农服务、电力服务等6个数据应用场景作为公共数据授权运营试点应用，部分试点单位已产生公共数据

授权运营收益，但由于缺乏收益分配制度支撑而不懂和不敢处理，收益资金仍停留在数据交易平台专用账户²。

二、解决三方面根本性问题的对策建议

针对如何解决激励补偿不足、流通合规风险、定价与分配路径未清晰三方面根本性问题，通过激励多市场主体共同参与公共数据的资源化、资产化、资本化三阶段开发利用，提出以下几点建议：

一是在资源化阶段，发挥数字广西建设领导小组作用，统筹管理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工作。根据数据敏感性和应用场景分类分级，推进公共数据传输标准与安全标准体系构建。建设自治区统一的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平台和数据交易平台等安全可信流通基础设施，规范申请、审核、授权等环节，促进公共数据合规高效流通。

二是在资产化阶段，明晰公共数据产品价格机制和收益分配机制，加强相关主体权责划分。根据产品复杂度综合采用市场询价、内部决议两种方式定价，探索设立公共数据市场专项奖补资金、项目反哺等多种补偿激励方式激发市场主体积极性。引进和培育一批优质数据商及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在智能制造、智慧农业、智慧交通、智慧文旅、智慧城市等 12 个重点行业打造公共数据与社会数据融合试点，推动公共数据赋能实体经济发展。

² 来自实际走访调研

三是在资本化阶段，鼓励探索公共数据资产质押融资和作价入股可行模式，明确公共数据资本化的评估方法和风险管理要求，在交通、电力、气象等较为成熟的公共数据特定领域先行先试，逐步积累公共数据资本化运作经验。

(执笔人：黎尧、董杰)

广西壮族自治区信息中心 (广西壮族自治区大数据研究院)

广西壮族自治区信息中心（广西壮族自治区大数据研究院）

编辑部地址：南宁市体强路 18 号广西信息中心 1412 号房

联系电话：0771-6113592

电子邮箱：dsjyjs@gxi.gov.cn

网 址：<http://gxxxzx.gxzf.gov.cn/>



扫描二维码获取
更多决策参考信息